

汽車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汽車維修服務」職能範疇

| | |
|------|---|
| 名稱 | 拆裝、更換各類汽車電氣系統與附件 |
| 編號 | 108636L1 |
| 應用範圍 | 在汽車維修工場，於常規的工作環境下，從業員能夠按照指導，拆卸、更換和重裝一般汽車電氣系統組件，在工序完成後，進行基本組件測試並填寫有關工作記錄。 |
| 級別 | 1 |
| 學分 | 6 (僅供參考) |
| 能力 | <p>表現要求</p> <p>1. 應具知識(一般汽車電氣系統組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明白一般汽車和各組件的名稱、構成和功能 ● 明白一般汽車電氣系統組件的名稱、位置和功用 ● 明白基本電學及電子學理論，能使用一般電學工具或儀器，檢測電路系統/部件 ● 明白一般汽車電氣系統組件的拆卸、更換和重裝程序 ● 明白香港道路/車輛安全，及環保相關條例的要求 <p>2. 應有表現(拆卸、更換和重裝一般汽車電氣系統組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指示，於常規的工作環境及督導下，拆卸、更換和重裝一般汽車電氣系統組件及附件，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蓄電池、起動及充電系統 ○ 照明、訊號及儀錶系統 ○ 水撥及電動門窗系統 ○ 防盜、音響及視訊系統 ○ 冷氣及空調系統組件 ○ 電氣系統及各電子控制系統組件 ○ 其他相關系統 ● 在工序完成後，進行基本的組件調較及測試並填寫有關工作記錄。 |
| 評核指引 |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受評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正確描述汽車各電氣系統和組件的名稱、構成、位置及功能；及 ● 能夠在常規的工作環境及督導下，正確拆卸、更換和重裝一般汽車電氣系統組件並填寫有關工作記錄。 |
| 備註 | 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是假設該受評人士已擁有使用一般汽車維修工具及電氣維修的技能。 |